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函

地址: 300093 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

聯絡人: 陳珮筠

聯絡電話: 03-5712121 分機: 56930

電子郵件: g0630@nycu.edu.tw

受文者: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12月26日

發文字號: 陽明交大生物字第1110054616號

速別: 普通件

裝

訂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附件1\_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生物科技學院傑出院友選拔暨表揚要點、附件3\_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生物科技學院傑出院友推薦表、附件2\_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生物科技學

院第一屆傑出院友選拔[表件清單]

主旨: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生物科技學院第一屆傑出院友推薦申請,歡迎各界踴躍推薦本校院友參加選拔,受理期限至1 12年1月7日止,敬請查照轉知。

### 說明:

- 一、依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生物科技學院傑出院友選拔暨表揚要點(如附件1)辦理。
- 二、凡持有「國立交通大學」或「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」畢業證書之院友,均得被推薦為本院傑出院友候選人。
- 三、本院校友具備下列條件之一者,得被舉薦為傑出院友。 表揚類別如下:
  - (一)學術與行政類:從事學術研究、創造發明或任職公私 立各級機關及學校之行政人員,有卓越貢獻者。
  - (二)企業與服務類:創業或經營企業或熱心公益,造福人群,對產業或國家社會有傑出之表現或貢獻者。
  - (三) 特殊貢獻類:行誼、聲望、品德或其他優良事蹟獲政府頒贈獎章表揚,或對本院之教學、服務、捐資興學或建設及發展、院務或院譽有重大貢獻者。
- 四、推薦人代表請務必繳交表件清單(如附件2)、推薦表(如附件3)、推薦信或影音檔,另可自由提供其他佐證資料,



於112年1月7日前,於截止日期前以e-mail(以寄件時間為憑),寄件主旨請寫:「報名傑出院友—OOO(被推薦人姓名)」。請寄本院陳文亮教授(wenurea@gmail.com)並副本至陳小姐(g0630@nycu.edu.tw),Tel:886-3-5712121轉56930(陳小姐)

五、傑出院友公告及相關表單可參見本院網址:https://cbt.nyc u.edu.tw/。

正本: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: 111/12/26 17:04:40

##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生物科技學院傑出院友選拔暨表揚要點

111年10月17日院務會議通訊審議通過

- 一、國立陽明大學生物科技學院為表揚本院校友其卓越成就對人類、國家、社 會及本院服務之熱忱與貢獻,特制定要點為選拔本院傑出院友,表彰其卓 越成就及貢獻
- 二、限本院畢業之校友,得為本院傑出院友候選人。
- 三、凡本院校友具備下列條件之一者,得被舉薦為傑出院友。表揚類別如下:
  - (一)學術與行政類:從事學術研究、創造發明或任職公私立各級機關及學校之 行政人員,有卓越貢獻者。。
  - (二)企業與服務類:創業或經營企業或熱心公益,造福人群,對產業或國家社會有傑出之表現或貢獻者。
  - (三)特殊貢獻類:行誼、聲望、品德或其他優良事蹟獲政府頒贈獎章表揚,或 對本院之教學、服務、捐資興學或建設及發展、院務或院譽有重大貢獻 者。

#### 四、推薦人資格:

- (一) 本院院友會推薦。
- (二) 服務機關首長推薦。
- (三) 校/院友三人以上之連署推薦。
- (四) 本院教職員三人以上之連署推薦。

#### 五、遴選方式:

- (一)傑出院友遴選委員會由院長、副院長、各所所長、系主任、副系主任及本院校友代表二人組成之。院長為主任委員,院友會會長得應邀列席。
- (二)傑出院友推薦案之遴選,須有遴選委員會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始得開會;並以「推薦」及「不推薦」二種方式,獲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委員為「推薦」者,即當選傑出校友。
- (三)遴選委員會得邀請推薦人或相關單位人員列席說明或提供資料。

#### 六、頒獎與表揚:

- (一)傑出院友由院長於校慶活動期間或其他公開場合表揚並頒獎。
- (二)邀請傑出院友於學生集會之適當場合,傳承其成功之心路歷程,以為後 進學子之楷模。
- 七、獲選傑出院友者,嗣後如有損及校譽之情事,得經傑出院友遴選委員會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開議,經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,撤銷其傑出院友資格。
- 八、本要點經院務會議通過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#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生物科技學院傑出院友推薦表

推薦類別		]學術類	□服務類	□行政类	頁 □企業類	<b>1</b> 4	寺殊貢獻類	i
	中文姓名							
	英文姓名							
被	畢業學校		□國立交通大學 □國立陽明交通大學					
推薦	聯	業 年	民國 年 於			系/所/學程畢業		
人	最高學歷						T	
人基本資料	聯絡方式 現 職		電 話   手 機	` ′	1.	e-mail	(H)	
資						z-IIIaII		
料	經歷							
	傑出事蹟		一、(請以條列式述明)					
			二、					
			三、四、					
		單位名稱			單位主管			
推薦人	□單位推薦	半位石件	<del>}</del>		- 平位工官			
		聯絡電話	5					
		聯絡地址	<u> </u>					
		E-mail						
人	□連署推薦	姓名	<b>二</b> 畢業系所	畢業年	現職	耶	<b>締絡電話</b>	E-MAIL

#### 填表方式:

- 1. 推薦人請檢附**推薦表、個人簡歷表、推薦信及傑出事蹟相關佐證資料各乙份**,除「推薦 表」外,其他表件內容不限,惟為求格式統一,請惠予提供 A4 格式為原則。
- 2. 傑出事蹟相關佐證資料係指足以證明受推薦人傑出事蹟之證書、聘書、獎狀及相關報導等 證明文件,相關佐證資料請提供 20 頁以內為原則。
- 3. 推薦類別:每人每次以受舉薦一個類別為原則。
- 4. 推薦人:請依推薦者身分,選填為「單位推薦」或「連署推薦」。
- 5. 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維護校友權益,上列基本資料僅做為校友身份確認,及與校友聯繫使用,個人學經歷、傑出成就及特殊貢獻將提供做為專題報導及表揚大會相關資訊,活動結束後,將表格歸檔存查。

#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生物科技學院第一屆傑出院友選拔

# 【表件清單】

勾選	必繳交表件	備註
	表件清單 (本表單)	
	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生物科技 學院傑出院友推薦表	請繳交 PDF 電子檔案
	推薦信或推薦影音(至少一份)	1.推薦信:格式不拘,推薦人代表需 簽名 2.推薦影音:2分30秒內為原則; 請於信中提供雲端硬碟連結,並設 定共用—知道連結的人均可編輯
勾選	參考繳交表件(自由提供)	備註
	傑出事蹟相關佐證資料	1.20 頁以內為原則 2.被推薦人傑出事蹟之證書、聘書、 獎狀 及相關報導等文件

### ※告知聲明:

- 1.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生物科技學院基於「傑出院友遴選」之目的,須蒐集被推薦人之「姓名、系級、學歷、聯絡電話、E-mail、現職、傑出事蹟及相關佐證等資料」;亦須蒐集推薦人之「姓名、系級、現職、電話」等個人資料,以在本次傑出院友遴選作業期間,進行資料建檔、推薦遴選、頒獎表揚及必要聯繫之用。
- 2. 推薦人、被推薦人得依法行使請求查閱、補充、更正、提供複製本、停止蒐集、處理、利用及刪 除個 人資料等權利,如有需要請洽本院陳小姐(電話:03-5712121#56930 或電子郵件 g0630@nycu.edu.tw)。

## ※注意事項:

- 1. 依據「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傑出院友選拔暨表揚要點」規定辦理。
- 2. 報名推薦時,請確認被推薦人同意被推薦。
- 3. 請於民國 112 年 1 月 7 日(星期六)前,於截止日期前以 e-mail(以寄件時間為憑),寄件主旨請寫:「報名傑出院友—OOO (被推薦人姓名)」。請寄本院陳文亮教授 (wenurea@gmail.com) 並副本至陳小姐 (g0630@nycu.edu.tw), Tel: 886-3-5712121 轉 56930 (陳小姐)
- 4. 推薦表電子檔可至本院首頁(https://cbt.nycu.edu.tw/)下載
- 5. 推薦表格可依文字量需求,向下延伸增加。

※以上內容均已了解,所檢附資料與證明文件確實無誤。

•
---